

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文件

2022-1 号



关于下发《园艺学院新生副班主任和学业导师聘任管理办法》的通知

全院教职员工：

为充分发挥学院广大教师在学生教育培养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专任教师参与学生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做好本科新生的引航工作，为新生扣好大学第一粒扣子，为了做好相关工作，根据学校学院有关规定，制定了《园艺学院新生副班主任和学业导师聘任管理办法》，经党政联席会 2022-2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园艺学院新生副班主任和学业导师聘任管理办法

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

2022 年 3 月 11 日

主题词：新生 副班主任 学业导师 办法

2022 年 3 月 11 日印发

附件：

园艺学院新生副班主任和学业导师聘任管理办法

为充分发挥学院广大教师在学生教育培养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提高专任教师参与学生管理工作的积极性，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做好本科新生的引航工作，为新生扣好大学第一粒扣子，通过选聘经验丰富的专任教师，在学生学业指导、专业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方面提供支持，促进学生成长成才。为了做好相关工作，根据学校学院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指导思想

第一条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通过选聘专任教师担任新生副班主任、新生学业导师，分别从集体、个人两个维度加强学生对专业的认知和认同，指导学业和职业发展，充实学生工作队伍。最终形成任课教师+辅导员+班主任+学业导师的四维育人管理模式，全面提升学生工作队伍的思想教育水平，促进三全育人工作取得新成效，再上新台阶。

第二章 聘任原则

第二条 聘任学院资深教授担任新生副班主任，重点针对各新生班级在专业认知和引领方面做好学生指导。

第三条 选聘学院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担任本科新生的学业导师，重点针对新生个体进行指

导。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四条 副班主任与班主任共同开展新生班级的学生工作，具体职责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引导学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中国梦宣传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理想，热爱伟大祖国，练就过硬本领，锤炼品德修为；

3. 积极传播先进文化，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4. 激发学生学习热情，培养“知农爱农，强农兴农”思想；

5. 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择业观念，引导学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6. 每学期召开主题班会，或组织班级参加课外专业产业相关的科技实践活动 1-2 次。

第五条 学业导师围绕学生专业发展、学业和职业规划等方面开展工作，具体职责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引导学生激发学习兴趣，加强专业学习，答疑解惑；

2. 充分利用资源条件，促进学生了解专业现状和未来发展；

3. 为学生就业和职业规划提供指导建议、传授经验；

4. 邀请学生参与课题研讨会、组会等科研活动；

5. 每学期与学生对接联络至少 1 次。

第四章 聘用程序

第六条 副班主任实行聘任制，每年与学校新生班主任的选聘同时开展，聘期为两年。

第七条 学院建立新生学业导师库，每年为导师分配新生，对学生开展教育引导工作，直至学生毕业。为保证育人成效，每位学业导师分配指导学生总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

第八条 学院为副班主任颁发聘书，参照学校班主任考核标准，给予学院工作量认定，纳入年度考核。

第五章 附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十条 其他未尽事宜，按学校和上级有关文件执行。